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航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HNA HOLDING GROUP CO.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21)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七日舉行之股東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股東大會通告內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七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海航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寄發予股東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通函（「該通函」）及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之股東大會通告（「股東大會通告」），內容關於批准、追認、確認及授權收購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之全部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於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該通函及股東大會通告可於本公司網址[www.hnaholdinghk.com](http://www.hnaholdinghk.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址[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瀏覽及下載。

**股東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股東大會通告內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七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大會上就點票事宜擔任監票人。載列於股東大會通告的普通決議案之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實際投票股份數目 (佔實際投票股份 總數之百分比)		實際投票 股份總數
		贊成	反對	
1.	<p>動議：</p> <p>(a) 批准、追認、確認及授權收購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之全部交易；及</p> <p>(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以上董事進行所有有關進一步行動及事項，並簽署、蓋章、簽立及交付所有相關文件、文據、協議及契據，包括加蓋公司公章(如適用)(於此情況下，須由任兩名本公司董事進行)，以及採取其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必要、恰當、適宜或權宜的所有相關措施以執行及／或使上述決議案所載之交易生效，並同意就有關事宜作出任何修改、修訂、補充或豁免。</p>	6,018,823,930 (100.00%)	0 (0.00%)	6,018,823,930

於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為11,399,996,101股，相當於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普通決議案表決之股東持有的股份總數。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的股份，亦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放棄表決權。概無任何人士於該通函中表示擬於股東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表決反對或放棄表決權。

承董事會命  
海航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徐昊昊

香港，二零一七年九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趙權先生(執行董事兼聯席主席)、Wang Shuang先生(執行董事兼聯席主席)、徐昊昊先生(執行董事兼總裁)、梁順生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浩先生(非執行董事)、蒙品文先生(非執行董事)、梁繼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子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林健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